

达州市达川区水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规定编制，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5 年，我单位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紧扣河湖长制、水土保持、水资源管理、防汛抗旱、农村安全饮水、财政预决算等重点工作，系统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全年累计公开各类信息 310 条，其中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62 条、达川观察 APP 发布 68 条、微信公众号发布 173 条、公示公告 7 条，切实保障政务公开内容全面、渠道畅通、群众易获。

（二）依申请公开。上年度，我单位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聚焦水务领域依申请公开规范化建设，健全“申请——受理——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建立疑难复杂申请事项会商研判机制，细化不同答复类型的适用情形与操作规范，明确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等敏感信息的甄别认定与处理标准，确保答复内容合法合规、表述严谨规范。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无因依申请公开工作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单位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扎实推进规章管理、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和信息发布审核等工作。上年度，本单位未牵头制定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遂对履职过程中执行的上级及相关部门制发的水务领域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全面梳理，建立动态管理台账，及时跟进政策调整。信息发布严格落实“股室初审——办公室复审——领导终审”三级审核制度，严把政治、政策、文字、保密、合规等关口，审核全程留痕。2025年，区水务局未发生信息发布失误、泄密等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单位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规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与管理。压实平台管理责任，规范开展日常运维，保障平台稳定运行、更新及时。结合水务履职实际，动态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完善公开要素、优化指引内容，确保指南清晰准确。严格执行数据同源要求，集中发布的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与网站其他栏目及专门网站实现同步更新、数据一致。统筹推进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规范化运营，着力构建线上线下衔接、多渠道联动的政务公开传播体系，切实提升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实效性。

（五）监督保障。我单位持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体系，层层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政务公开各项部署落地见效。常态化开展政务公开业务指导，针对各股室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答疑解惑，规范工作流程和操作标准。

定期对公开内容、发布时效、平台运维等情况开展全面排查，建立问题台账、实施销号管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结合工作实绩开展评议考核，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明确责任追究细则，对工作推进不力、落实不到位或违反政务公开相关规定的，依规依纪严肃追责问责，筑牢政务公开工作制度防线。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0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0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0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分信息发布时效性有待提升：部分决策类文件信息完成内部审批后，与平台正式发布的衔接不够紧凑，导致个别信息上网公开存在一定延迟，未能完全实现“第一时间”发布的工作要求。

2.依申请公开服务的标准化水平需持续巩固：因近年来本单位依申请公开数量较少，部分同志对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熟练度不足，需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专业性。

（二）改进措施

1.优化衔接流程：明确并严格执行从文件定稿到平台发布的内部流转时限要求，指定专人负责跟踪督促，建立发布台账，定期核查时效，力求最大限度缩短信息“在途时间”，确保主动公开信息及时上网。

2.强化实操能力：组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本单位办理规程的专题培训，结合典型案例复盘、模拟申请办理演练，提升工作人员对全流程文书模板、告知口径的规范应用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达州市达川区水务局 2025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达州市达川区水务局

2026 年 1 月 21 日